

项目编号：FSHJ-2025-010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 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

代 理 机 构： 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磋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商务、履约要求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4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9月15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FSHJ-2025-010

项目名称: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30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99,853.62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消防工程和 安防工程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1(套)	详见采购文件	30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30 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4)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90天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社保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9 月 04 日 至 2025 年 09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4 楼）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15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4 楼）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9 月 15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4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报名须知：1、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时间内将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在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确认，否则视为报名无效。2、请各投标人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

地址：旬阳县白柳镇街道

联系方式：159291583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4 楼）

联系方式：177291582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付晓龙

电话：17729158277

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3 日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1	项目名称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2	项目编号	FSHJ-2025-010
3	项目采购人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 地址：旬阳县白柳镇街道 联系方式：15353255578
4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党群服务中心4楼） 电话：17729158277
5	最高限价	299,853.62 元
6	合同履行期限	30 天
7	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90 天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8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9	本项目是否面向 中小企业	是
	本项目所属类型	工程类
	本项目所属行业	建筑业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2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线下开标方式
13	踏勘现场	供应商自行踏勘现场
14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9 月 15 日 15:00（北京时间） 地址：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便民服务中心 4 楼）
15	开标时间和地点	1、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地址：陕西省旬阳市城关镇鲁家台社区服务中心（鲁家台社区便民服务中心 4 楼）
16	磋商保证金	无
17	是否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是 纸质投标文件份数： <u>1</u> 正 <u>1</u> 副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和要求： 1、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要求： <u>供应商应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供应商在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电子版 1 份（U 盘），放入投标文件正本中，标袋骑缝处必须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u> 2、 标记要求： <u>（1）清楚标记“递交至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项号	内 容	说 明 与 要 求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2025 年 9 月 15 日 15:00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所有供应商须按 9.1、9.2 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按不合格处理。
18	磋商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	评审办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评标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投标人，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投标方案优劣顺序推荐。
20	知识产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单位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成交单位须保障采购人在使用文件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采购人无关，成交单位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责任与一切费用。如采购人因此而遭致损失的，成交单位应赔偿该损失。
21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22	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 [2011]534 号文件和《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取标准计算。
23	其他说明事项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建筑业。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为微型企业。
24	其他	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第三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18 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 1.1 采 购 人：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
- 1.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1.3 监督管理机构：旬阳市财政局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磋商采购技术及服务的供应商。

2.1.2 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90 天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磋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在评标时进行审查。供应商应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附上所有的资格证明文件的扫描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磋商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2.1.3 供应商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2.1.5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成交）后能顺利录入中标（成交）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服务

2.2.1 本次磋商采购有关服务，均应来自上述 2.1 条款所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2.2 服务系指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的服务。

2.3 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2.3.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落实政府采购“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相关政策：

（1）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对价格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所投的货物/承建的工程/承接的服务由小型和微型提供）；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标时，对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5）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投标产品中有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证明文件复印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对既属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同时又满足中小微企业规定的投标单位，其价格扣除仅适用一次。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技术、服务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清单中的节能产品；

②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

③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④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

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⑤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6) 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①采购人将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网站对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投标人书面声明函》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第二条第（三）款规定，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②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③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投标人未如实填报《投标人书面声明函》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

7) 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中标（成交）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s>

3. 磋商费用

磋商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4.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二、磋商文件的组成、澄清和修改

5.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磋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商务、履约要求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投标人对磋商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其收到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根据澄清要求涉及的范围把书面答复送达给相关的每一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自动放弃对磋商文件再提出异议的权利。

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内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话、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6.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磋商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磋商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无效。

7.2 磋商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磋商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供应商概况
- 四、 资格证明文件
- 五、 投标方案
- 六、 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 七、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 八、 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8.2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磋商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磋商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8.1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

8.4 磋商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9. 磋商报价

9.1 供应商所报价格应为完成该磋商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9.2 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

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3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相关要求自行进行磋商报价。

9.4 投标供应商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9.5 磋商时，如果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磋商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明细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报价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9.6 踏勘现场

9.6.1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供应商可以踏勘为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9.6.2 由投标供应商自行现场踏勘，供应商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供应商。供应商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9.6.3 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9.7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贰拾玖万玖仟捌佰伍拾叁元陆角贰分（¥：299,853.62元）**，**磋商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采购预算时其投标无效。**

9.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磋商。若投标供应商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质及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成果文件及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编制报价的其它约定

10.1 磋商供应商根据自行确定的响应方案进行自主报价。

10.2 磋商供应商应针对项目编制保证安全服务、文明服务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

方案。

11. 磋商货币

11.1 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12. 磋商有效期

12.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投标人应提交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和电子版1份。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2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应加盖投标人印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如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均按不合格处理。

1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单独采用A4纸胶粘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不得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8.1至8.3项要求。

13.4 除投标人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5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3.6 投标人应确保电子投标文件文件内容字迹清晰、易于辨认、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增删，投标文件须逐页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修改错漏之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7 磋商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4.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标袋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标袋密封后不应有缝隙，所有缝隙之处都应骑缝加贴封条，并

在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章，不得采用双面胶密封。

14.2 标记要求：

(1)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3 所有投标人须按 14.1、14.2 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投标人查验文件密封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按不合格处理。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投标人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投标人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响应文件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磋商小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响应文件。

17.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投标人必须书面通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并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响应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的响应文件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18. 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所有投标人应按时出席磋商会议，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携带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

18.3 磋商时，由各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密封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以及按照第 17 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18.4 拆封磋商响应文件顺序：随机拆封。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开录入投标人“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各投标人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18.4 条规定在磋商时投标人确认的全部内容。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评标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投标人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业绩好、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质性评审、确认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布。

20.2.2 资质性评审：由采购人评标代表或磋商小组对投标人资质性进行审查，不符合要求的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20.2.3 符合性评审：由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的符合性、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 (1) 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

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投标人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3) 投标人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6)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7)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20.2.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5 磋商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4) 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4 在磋商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监督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1)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缴纳办理。

21.5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2.3 评分标准

1) 资质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	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资质证书	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在建工程且在本单位注册；

	证书	
5	财务状况	提供 2022 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90 天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企业信誉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	社保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序号	审查因素
1	磋商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一致；
2	磋商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齐全，或签字人具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
3	磋商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且未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
4	工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	施工组织方案未出现严重漏洞，未造成系统缺陷，能够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
6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符合计价规则及其配套文件；
7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8	其他情况：磋商文件或法律法规有关废标或否决投标规定的其他情形。
备注：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 评分细则

审查以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从“投标报价”、“商务响应”、“施工组织方案”、“工程质保期内服务承诺”“业绩”五方面进行评审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总分 100 分。具体评审标准如下所示。

评分点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1. 经初审合格的评标响应文件，其评标报价为有效评标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评标价格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满足评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3. 评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评标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得分。评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4. 经评标小组一致认定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小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对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在执行价格扣除政策。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执行以上价格扣除政策。
商务响应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单位，对付款、工期、验收等方面进行响应，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了计 5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 1~4 分。
施工组织方案	55 分	1. 施工方案，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工程的具体特点，提出切合实际有针对性的施工方案和方法。方案全面合格、完整详尽、符合本项目施工情况实际计 7.1-10 分，方案基本完善、合理可行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3.1-7 分，方案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0-3 分； 2.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工程的具体特点提出科学合理的措施。措施编制科学合理、完整详尽计 7.1-10 分，措施编制基本完善、合理可行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3.1-7 分，措施编制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0-3 分； 3.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工程的具体特点提出科学合理的措施。措施编制科学合理、完整详尽计 7.1-10 分，措施编制基本完善、合理

	可行细节待完善的计 3.1-7 分，措施编制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0-3 分； 4.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工程的具体特点提出科学合理的措施。措施编制科学合理、完整详尽计 4.1-6 分，措施编制基本完善、合理可行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2.1-4 分，措施编制存在部分缺陷和不足，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计 0-2 分； 5. 项目组织管理人员构成(满分 10 分)： (1) 其中项目经理职称为中级及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技术负责人(3 分) 为本专业得 1 分； 职称为中级及以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3) 拟投入的资料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应具有有效职业培训合格证，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每一人计 1 分，计满 5 分为止。 6. 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主要机械配备科学、材料投入计划齐备合理的计 3-6 分，配置欠合理、材料不齐备的计 1-3 分，未进行描述的本项不得分； 7.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各分项施工进度安排合理、施工节点清晰，施工进度满足本项目要求的计 2-3 分，分项施工进度或施工节点存在部分缺陷或不足的计 1-2 分，施工进度无法满足本项目要求的或本项未描述的计 0 分。
--	---

工程质保期内服务承诺	5 分	有详细的针对本项目工程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承诺及说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应急预案、响应时间及措施。承诺及配套服务措施完整详尽、可操作性强计 3.1-5 分，承诺及配套服务措施基本完整、基本合理但细节待完善的计 1-3 分，未提供本项不得分。
业绩	5 分	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2.5 分，满分 5 分。（以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扫描件为准）。

22.4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23.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4. 成交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定标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成交服务费

25.1 中标单位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依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的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成交服务费。

26. 签订合同

26.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6.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5.1 条或第 26.1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7.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后附）编制在响应文件中。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注：本合同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但不得改变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本着友好、诚信、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第二条 施工承包范围

依据旬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工程消防技术指导服务函和甲方提供消防设计图纸及综合报价清单的内容施工。

为使得上述所列消防系统、设备能够正常使用，所需的材料的采购、安装、调试、验收和质保期内维修等工作均在承包范围内。

第三条 工程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安装维修、包消防验收、交付使用、质保。

第四条 合同工期（以甲方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第五条 工程造价、付款方式及价款调整

工程承包造价为：¥：_____元（小写）人民币：_____

_____（大写）。费用包括：人工、材料、设备、机械、规费、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系统安装及调试费用、工程保修、验收费等。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工程总价 50% 作为设备材料启动资金，乙方进场。主管道及支管道、布线施工完成，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剩余 50%。结算过程提供普票。

第六条 工程质量及验收标准

1. 本工程由甲乙双方及政府消防主管部门以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为标准共同验收。

2. 乙方所进场的各种原材料、设备必须符合验收标准，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不允许进场使用和安装。

3. 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15.《室内消火栓给水灭火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工艺标准》J512-2004, 及其他的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

第七条 材料设备采购、运输、保管

(一) 材料采购

1、本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均由乙方负责自行采购。乙方采购的材料及设备必须经国家消防主管部门认可的产品，并向甲方提供样品、产品合格证、质量检验报告等相关资料。

2、乙方设备材料到工地前，需提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监理，经甲方和监理进行开箱检查，并核对样品库后方可进场，进场后由乙方妥善保管。如果出现货物不匹配现象由此产生的延误工期不顺延、工期及相应损失由乙方全额承担。

(三) 材料、设备的运输、装卸、保管保护：

1、本工程施工用的材料、设备由乙方负责运至施工现场卸车并保管保护，期间的运输、装卸、保管保护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不得侵犯他人的权利(包括知识产权)，乙方应当自费取

得权利人的使用许可，否则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安全施工

1. 乙方在遵守现行有关的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要求的同时,还必须执行甲方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管理办法》。

2. 乙方在施工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或消防条例等乙方原因导致发生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及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负责为乙方协调施工用水、用电及施工条件。乙方配合甲方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负责施工现场协调配合,负责对乙方施工进度、质量、安全、现场文明施工等进行管理。

2、甲方负责本工程的现场进度、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控制和管理工作的,可以随时对工程进度、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对于不符合要求之处,督促乙方整改,确保乙方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计划进行施工;

3、协调乙方与其它施工班组的配合工作,包括提供现有垂直运输机械、临时水电接口等的配合工作;

4、在乙方进场施工前,向乙方进行安全管理培训和施工交底,与乙方签订安全管理协议。

5、协助乙方办理消防系统工程竣工验收,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未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导致乙方拖欠农民工工资等行为的发生由甲方负全责。

6、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办理竣工结算;配合乙方与设计方办理施工图纸优化。

7、审核乙方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并据此计划监督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承包范围和内容的各系统的施工和设备安装等工程。

8、积极配合乙方提供消防设计审查备案及消防竣工验收所需的资料,因甲方耽误或提供不全由此导致的后果,甲方负全责。

9、协调处理在施工过程中如因其他施工班组的原因，造成乙方已完成成果遭受损失的，做好录像、拍照等取证工作，并立即告知责任方，以防损失扩大并立即进行修复，在修复后甲方给乙方向责任方追究相应费用。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乙方负责消防工程的设计审查备案、施工、安装、竣工验收、质保服务及提交消防验收报告、并负责办理取得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意见书。

2、严格按国家及部颁发的现行相关消防工程施工、验收标准施工，同时遵守工地安全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并自行承担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及其它一切经济责任。

3、工程完工未移交甲方前，负责对现场成品进行保护。

4、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受损坏，做好现场保卫工作。

5、乙方的施工队伍在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否则乙方负责修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6、工程完工经甲方同意后5天内，乙方完成有关完整的验收资料报送消防检测及验收部门，提交检测、验收申请报告，并与消防主管部门协调，经甲方确认后向相关部门申请工程验收，并组织现场验收。

7、有关消防安装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包括在竣工后30天（日历天）内取得消防部门颁发的消防工程验收合格证意见书）由乙方负责编制整理并按时交甲方审核后归档。

8、合同签订后3天内提供完整的施工保险保单。7天内，做好消防安装工程施工的施工组织设计，各分部分项开工前要有完善的施工方案、质量保证措施、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和技术交底并经甲方认可。

9、按甲方要求进场施工，并提前组织好半成品采购、运输、保护等工作。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进度统计报表，以保证分包工程如期竣工。

10、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安排，保证提供场所及设施设备使用期间的安全，

自行保管材料物品，若由乙方使用不当或管理不善，造成的损失和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1、乙方必须完整、及时地执行甲方指令并应严格执行有关质量和安全保证措施、组织措施及做好现场有关记录等工作。凡是发现没有严格执行规范和合同约定的任何情况，甲方现场代表将视情况做出口头警告、书面警告、限期整改等处理。如情节严重或反复违反，甲方立即发出整改通知、停工整改通知，乙方应承担有关损失和延误的责任。

12、乙方必须教育现场人员遵守甲方的有关工地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安全生产；因乙方施工人员及由于乙方施工引起而出现的质量及安全事故，一切责任和损失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做好以下工作：

(1)施工过程中，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严格服从甲方及施工现场的管理和指挥，甲方有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按有关规范检查和监督乙方施工，乙方的施工队伍必须接受。

(2)乙方必须对进场的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并办理安全教育手续，消防安装单项工程相关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3)对每一项隐蔽工程，乙方必须提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进行隐蔽工序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并会同有关单位、部门检验无误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的施工。

(4)乙方在施工的同时，必须紧随施工进度整编消防安装工程的技术资料，每道工序施工完成后，必须立即填写资料，并交甲方一份备查，最终按质检站的要求全部归档。

(5)按时参加甲方、监理方组织的现场施工管理例会，汇报工程施工情况。

(6)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甲方及施工现场对安全生产的有关规定，承担因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损失。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安全事故，乙方应承担事故引起的全部经济、法律责任，如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该赔偿甲方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13、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规定支付农民工工资，不得拖欠或克

扣。如出现由于工资问题，在施工现场闹事或引起政府有关部门调查的事件给甲方造成负面影响，应承担消除影响、恢复施工的责任，乙方应按 5000 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施工人员食宿由乙方自理并承担相关费用（甲方原因除外）。

14、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及其周边的施工成果、设施和设备，若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损坏的，乙方应无条件恢复，如果由此给甲方和其他专业分包单位造成损失（包括直接损失费和间接损失费）的，均由乙方负责全部赔偿。

15、在施工过程中如因其他施工班组的原因，造成乙方已完成成果遭受损失的，应做好录像、拍照等取证工作，并立即报告甲方及责任方，同时乙方应立即采取妥善措施予以保护，以防损失扩大并立即进行修复，在修复后乙方自行向责任方追究相应费用。

16、乙方必须接受工程所在地安全监督部门的管理，并自行负责办理有关手续和承担相关费用；负责支付一切因乙方原因而造成的政府部门的罚款费用。

17、乙方按合同规定完成合同内全部工作，整理齐全竣工资料后可向甲方提出竣工验收要求；竣工验收按国家规定程序办理，自工程经消防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并出具消防验收合格证之日起十日内，乙方负责将本工程完好、清洁的移交给甲方。乙方负责对已竣工工程但未正式交付甲方前的已完分包工程的成品保护和清洁工作，保护期间发生出现损坏或污损，乙方必须立即免费修复、清理，否则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修复、清理，相关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18、组织工程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应按甲方要求及时办理竣工资料的移交，编制竣工结算。

19、乙方驻工地现场代表为_____，代表乙方全面负责与本工程有关的各项事宜。

第九条 设计变更

1、甲方认可的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均为施工的有效依据，甲方、乙方均不得擅自更改。

2、施工图中重大变更，必须经甲方批准同意。设计变更单须经甲方签证有效后方可实施。施工过程中确需变更的，应征求甲方同意，甲方以书面形式变更。

3、当修改图纸属于设计错误导致材料、设备变更，其增减的费用由双方确定后调整合同造价。

4、施工中发生下列各项事实之一时，乙方必须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要求确认：（1）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与工程现场状况不一致时；（2）设计图纸和设计文件表示不明确或有错误及遗漏，图纸与说明不符；（3）设计图纸和说明文件中未标明的施工条件发生了预料不到的特殊困难等。

第十条 调试与验收

工程完工后，乙方先调试、自验合格后再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3日内组织项目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配合乙方消防机构申请消防验收或消防备案。

乙方须确保本工程通过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如因乙方工程质量问题造成不能一次性通过消防主管部门的竣工验收的，乙方应在双方约定的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再次报请验收，若经两次整改仍未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整改并以乙方的名义进行报验。甲方的另行委托并不减免乙方的任何责任与费用，甲方另行委托整改单位所需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须承担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本工程延期竣工及交付使用的，乙方还须承担由此给各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原因除外）。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索赔

1. 工程未通过验收前，甲方擅自使用造成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责任，工程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除外。

2. 工程如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竣工，每延误一天，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本工程总造价的2%的违约金。

3. 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 乙方在工程竣工后七日内将竣工资料及其他与工程有关的资料交付甲方，否则每延误一天，必须向甲方支付工程总造价 2%的违约金。

5、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或者甲方的原因导致工程进度的，必须向乙方支付工程总造价 2%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合同附件及相关说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工程施工安全协议书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方针，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确保施工中人身和设备安全，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项目：_____

第二条 施工地址：_____

第三条 甲方安全责任

- 1、开工前甲方对乙方进行施工安全技术交底，并应有书面记录或资料。
- 2、甲方应要求乙方制定施工安全措施，在开始施工前报甲方备案。
- 3、甲方有协助乙方搞好安全生产、以及督促检查的义务。甲方有权检查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规定，对乙方不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行为进行制止、纠正并发出安全整改通知书，直至清退出场。
- 4、甲方指派_____同志负责与乙方联系安全生产方面的工作。
- 5、甲方有权对乙方参与施工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知识和安全工作规程的考核。
- 6、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安全管理规定进行施工。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

7、发生以下情况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 (1) 人身伤亡事故；
- (2) 发生施工机械、生产主设备严重损坏事故；
- (3) 发生违章作业、冒险作业不听劝告的；
- (4) 施工现场脏、乱、差，不能满足安全和文明施工要求的。

第四条 乙方安全责任

乙方作为工程项目消防的承包单位，对工程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事故承担安全责任。乙方应切实履行以下安全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承包工程要求的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应真实、合法、有效。

2、乙方必须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有关安全生产规程和甲方关于工作制度及其他安全生产规定、制度。

3、现场施工应遵守国家和地方关于劳动安全，劳务用工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证其用工的合法性。乙方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为施工人员进行人身保险，配备合格的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用具。

4、施工期间，乙方应设专职安管人员 1 名，全权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生产工作。

5、乙方一切施工活动，必须编制安全施工措施，施工前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全面的安全技术交底，并在整个施工过程正确、完整地执行，无措施或未交底严禁布置施工。

6、乙方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具的数量和质量必须满足施工需要，并经有资质检验单位检验符合安全规定，乙方对因使用工器具不当所造成的人员伤害及设备损坏负责。

7、开工前，乙方应组织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并将参加安全教育人员名单（包括临时增补或调换人员）报给甲方备案。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有有关部门核发的合格有效的上岗资格证书。

8、开工前，乙方应组织人员对施工区域、作业环境及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进行检查，确认符合安全要求，一经开工，就表示乙方已确认施工现场、作业环境、设施设备、工器具符合安全要求并处于安全状态。

9、乙方应在施工范围装设临时围栏或警告标志，不得超越指定的施工范围进行施工，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与施工无关的甲方设施设备；不得擅自拆除、变更甲方防护设施及标示。

10、乙方施工中需使用电、水源，应事先与甲方取得联系，不得私拉乱接。

11、乙方施工过程中应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确保安全文明施工。

12、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人生伤亡、设备事故或危及生产运行的不安全情况，应立即报告甲方，并积极配合调查。由于乙方原因在施工现场发生的事故乙方承担一切损失及费用，甲方概不负责。

第五条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或乙方责任造成对方或第三方的人身伤害、设备损坏等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相应责任，并赔偿对方或第三方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2、合同履行中，发现乙方提供资质材料无效，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发现乙方现场作业人员有违章行为的，比照甲方有关安全生产奖惩规定对甲方职工相类似的违章行为应扣款数额，承担相应的违约金。

4、乙方未设置安监人员；未能正确、全面执行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组织设计；施工人员未掌握本工程项目特点及施工安全措施；用于本工程项目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安全防护用品不满足施工需要，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停工整改，由此引起的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工器具等造成损坏的，应照价赔偿。

6、乙方无故到其他生产区域或擅自动用甲方设施设备，按 500 元至 1000 元/人次承担违约责任。

7、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不及时整改的，每逾期一天，按 2000 元至 5000 元/天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 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调解解决；若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协议，本协议的法律效力独立于主合同。

第十条 本协议有效期限：自进场之日起至保修到期日止。

第十一条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十二条 以下七项为本协议附件：

- 1、承包工程要求的乙方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 2、乙方项目经理、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及施工人员名单；
- 3、乙方特种作业人员上岗资格证书；
- 4、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与施工安全技术组织措施；
- 5、甲、乙方施工安全技术交底记录资料。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商务、履约要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2. 工程地点：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内
3. 主要内容：对白柳镇卫生院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防火分区系统、应急疏散照明系统进行增加及改造。
4. 最高限价：贰拾玖万玖仟捌佰伍拾叁元陆角贰分（¥：299,853.62 元）。
5. 合同履行期限：30 天。
6. 付款方式：具体以甲乙双方协商签订为准。
7.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采购全部内容要求。
8. 技术要求：根据现行的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标准执行。工程质量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或陕西省、安康市相关法律法规、标准以及投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的约定，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

备注：商务、履约要求为投标文件中必须完全实质性响应的条款，各投标供应商必须对商务条款逐条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商务条款不允许负偏离，否则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二、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施工地点：旬阳市白柳镇；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白柳镇卫生院室外消火栓系统、室内消火栓系统、防火分区系统、应急疏散照明系统进行增加及改造。

二、编制依据

- 1、《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DB61/T5129-2025）；
- 2、《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61/T5129-2025）、《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61/T5129-2025）及相关配套文件；
- 3、2025 版《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基价表等；
- 4、《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以及现行相关计价标准、规定等；
《安康市 2025 年第 6 期材料信息价》（旬阳价）及工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

三、其他

- 1、本次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来源于建设单位提供。

四、电子版文件：广联达云计价平台 GCCP7.0。

工程项目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 额（元）
1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合 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室外消火栓系统					
1	030901002004	钢骨架聚乙烯塑料复合管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 室外消火栓 2. 材质: 钢骨架聚乙烯塑料复合管 3. 规格: DN100 4. 连接形式: 对接熔接 [工作内容] 1. 管道安装 2. 压力试验 3. 管件安装	m	28		
2	030901013001	室外消火栓	[项目特征] 1. 型号、规格: SS100/65-1.0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配件安装	套	1		
3	030901014001	消防水泵接合器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 室外 2. 型号、规格: SQS100-A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配件安装 3. 充水试验	套	1		
4	030901017009	止回阀	[项目特征] 1. 类型: 止回阀 2. 材质: 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 DN10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5	030901017010	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 明杆闸阀 2. 材质: 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 DN10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2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6	040101002001	挖沟槽土方	[项目特征] 1. 土类别:三类土 2. 挖土深度:2.0m 以内 [工作内容] 1. 土方开挖 2. 基底钎探 3. 场内运输	m3	50		
7	040103001001	沟槽、基坑回填方	[工作内容] 1. 场内运输 2. 回填 3. 碾压	m3	50		
8	040504001001	砌筑井	【项目特征】 1. 阀门井深度:1.8 M; 2. 定型井名称、定型图号、尺寸及井深:圆形砖砌; 3. 土方开挖及回填; 4. 阀门及相关附件安装; 5. 采用Φ700 重型球墨盖座; 6. 具体做法详见设计 [工作内容] 1. 垫层铺筑 2.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3. 混凝土浇捣、养护 4. 砌筑、勾缝、抹面 5. 井筒、井圈、井盖安装 6. 盖板安装 7. 防坠装置安装	座	2		
9	031001016001	制度牌安装	[项目特征] 1. 材质:制度牌 [工作内容] 1. 定位 2. 安装	项	1		
10	B1	消防划线	[项目特征] 1. 划线	项	1		
		室内消火栓系统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3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1	030901002001	镀锌管道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消防 2. 材质:镀锌钢管 3. 规格:DN100 4.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工作内容] 1. 管道安装 2. 压力试验 3. 管件安装	m	130		
12	030901002002	镀锌管道	[项目特征] 1. 安装部位:室内消防 2. 材质:镀锌钢管 3. 规格:DN65 4. 连接形式:法兰连接 [工作内容] 1. 管道安装 2. 压力试验 3. 管件安装	m	60		
13	030901012001	室内消火栓箱	[项目特征] 1. 安装方式:室内 2. 型号、规格:1800*700*180(含消火栓) [工作内容] 1. 箱体及消火栓安装 2. 配件安装 3. 水压试验	套	12		
14	030901012002	试验消火栓	[项目特征] 1. 安装方式:室内 2. 型号、规格:800*650*240 [工作内容] 1. 箱体及消火栓安装 2. 配件安装 3. 水压试验	套	1		
15	030901017006	阀门	[项目特征] 1. 类型:明杆闸阀 2. 材质: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DN10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4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6	030901017007	止回阀	[项目特征] 1. 类型: 止回阀 2. 材质: 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 DN10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17	030901017008	流量开关阀	[项目特征] 1. 类型: 流量开关阀 2. 材质: 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 DN100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18	030901017005	自动排气阀	[项目特征] 1. 类型: 自动排气阀 2. 材质: 铸铁 3. 规格、压力等级: DN25 [工作内容] 1. 安装	个	2		
19	030601002001	压力仪表	[项目特征] 1. 名称: 压力表 2. 型号: DN25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压力表弯安装	套	26		
20	030912001001	手提式灭火器	[项目特征] 1. 形式: 磷酸铵盐干粉灭火器 2. 规格、型号: MA/ABC4 [工作内容] 1. 本体放置	具	24		
21	030904001001	管道支架	[项目特征] 1. 材质: 角铁 [工作内容] 1. 制作 2. 安装	kg	150		
22	030905004001	按钮	1. 名称: 消火栓按钮	个	13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5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3	011715001001	开孔(打洞)	[项目特征] 1. 部位:管道穿墙、板洞 2. 洞尺寸: $\phi 120$ [工作内容] 1. 开孔、打洞 2. 控制扬尘 3. 清理 4. 建渣场内运输	个	16		
24	030609001001	消防直启控制柜	[项目特征] 1. 名称:消防直启控制柜 2. 规格:详见设计图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盘、柜校接线	台	2		
25	030412003002	配线	[项目特征] 1. 名称:电气配线 2. 型号:NH-BV-3*6 [工作内容] 1. 配线 2. 钢索架设(拉紧装置安装) 3. 支持体(夹板、绝缘子、槽板)安装	m	104		
26	030409016001	桥架	[项目特征] 1. 名称:金属桥架 2. 规格:400x100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接地	m	104		
27	030109001001	立式消防管道增压泵	[项目特征] 1. 名称:立式消防管道增压泵 2. 型号:2.2KW 3. 规格:扬程28m [工作内容] 1. 安装 2. 电动机安装	台	2		
		防火分区系统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6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8	040303017001	疏散楼梯	[项目特征] 1. 结构形式:钢制楼梯 2. 这做法详见图纸 [工作内容] 1. 钢楼梯制作、安装 2. 刷防火漆	项	1		
29	010802004001	钢质防火门	[项目特征] 1. 门洞口尺寸:2800*2260 2. 防火等级:钢制甲级防火门 [工作内容] 1. 门（含框）安装 2. 五金安装 3. 刷防护材料	樘	6		
30	040402012001	开门洞	[项目特征] 1. 形状:2800*2260 [工作内容] 1. 开门洞	个	6		
31	030409006001	防火隔板、防火墙	[项目特征] 1. 名称:防火隔断墙 2. 材质:定制防火ALC [工作内容] 1. 拆除旧泡沫钢板隔断，安装ALC防火板，墙面粉刷等	m2	45		
		应急疏散照明系统					
32	030907004001	安全出口标志	[项目特征] 1. 名称:安全出口标志 2. 型号:HZ-BLJC-I 3. 规格:1W/36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16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7 页 共 8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33	030907004003	疏散指示标志灯	[项目特征] 1. 名称:疏散指示标志灯 2. 型号:HZ-BLJC-I 3. 规格:1W/36V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12		
34	030907004002	单项疏散指示标志	[项目特征] 1. 名称:单项疏散指示标志 2. 型号:HZ-BLJC-I 3. 规格:1W/36V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33		
35	030907004004	单面多信息复合标志灯	[项目特征] 1. 名称:单面多信息复合标志灯 2. 型号:HZ-BLJC-I 3. 规格:1W/36V [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6		
36	030907004005	智能应急灯具及标志灯	1. 名称:楼层指示灯	个	12		
37	030907002001	消防应急灯具专用灯	[项目特征] 1. 名称:消防应急灯具专用灯 2. 容量:15W 3. 安装方式:底边距地2.4m壁装 [工作内容] 1. 安装	台	22		
38	030412003003	配线	[项目特征] 1. 名称:电气配线 2. 型号:NH-BV-3*1.5 [工作内容] 1. 配线 2. 钢索架设（拉紧装置安装） 3. 支持体（夹板、绝缘子、槽板）安装	m	320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8 页 共 8 页

[illegible]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消防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 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 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 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 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第七章 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FSHJ-2025-010

【正(副)本】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造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供应商概况
- 四、 资格证明文件
- 五、 投标方案
- 六、 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 七、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 八、 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九、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愿负法律责任：

1. 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服务投标总价为_____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技术设备和全面技术、售后服务保障。

3. 如若中标，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投标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 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大会之日计算有效期为_____天。

7. 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方式联系：

磋商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FSHJ-2025-010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工期（天）	质量等级
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关于” 已交楼未进行消防验收”改 造项目			
总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报价时必须用计价软件按工程量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三、供应商概况

供 应 商 全 称			
主 要 业 务 范 围			
法 定 代 表 人 名 称		职 务	
供 应 商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电 话		传 真	
成 立 日 期		现 有 职 工 人 数	
等 级 资 质 证 书	等 级： 证 书 号：		
经 营 范 围：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需提交身份证复印件）；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投标单位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注册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2 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90 天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无失信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 社保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声明。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陕西福胜和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企 业 法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定 代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定 代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	

(注：1. 参会人员非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会人员为公司法定代表人的，适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2. 供应商为代理商的还应提供所投服务授权委托书)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授权。特此委托。（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附件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公司）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4: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旬阳市白柳镇卫生院

我方愿响应贵方发布的项目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内容，参与投标，提供采购人需求中规定的全部内容。本公司就参加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1. 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2. 本公司保证本项目并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服务由本公司独立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我方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 年 月 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或监狱企业适用。

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及监狱企业可不填报。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视为无效投标。

5、本采购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证明文件（可删除此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附件 5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5				
....				

注：（1）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中的条款逐条进行响应，并保证响应的真实性。

（2）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自行承担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3）响应情况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不得负偏离。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五、磋商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依据磋商评分标准自行编制，要求针对本项目特点叙述。）

六、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格式自拟)

七、类似项目业绩

年份	项目名称	合 同 金 额 (元)	完成时间	完成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至今已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复印件加盖供应商鲜章）。

八、政府采购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 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九、供应商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自述材料为准，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